

前言

汉字是中华文化的瑰宝，书法是汉字的表现艺术。书法可以培养人的精神气质，提高艺术修养、审美追求、生命意识和情致意趣。传承书法传统文化，增强民族文化自信，是教育工作者的职责。2011年和2013年，教育部先后颁布《关于中小学开展书法教育的意见》和《中小学书法教育指导纲要》，明确了书法教育的总体目标和内容，即：学习和掌握硬笔、毛笔书写汉字的基本技法，提高书写能力，养成良好的书写习惯；感受汉字和书法的魅力，陶冶性情，提高审美能力和文化品位；激发热爱汉字、学习书法的热情，珍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增强文化自信与爱国热情。2017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对如何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提出了具体要求，其中包含了对书法等优秀传统文化形式加强扶持、积极推介、推进多种传统艺术形式进校园等内容。书法的价值和重要性得到了进一步提升。2018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在“全面提高中小学教师质量，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教师队伍”方面，提出了“根据基础教育改革发展需要，以实践为导向优化教师教育课程体系，强化‘钢笔字、毛笔字、粉笔字和普通话’等教学基本功和教学技能训练”的要求。上述各项目标的实现必然依赖于广大教师。因此，为了让学生具备扎实的书写基础，在师范院校开设书法（或写字）课十分重要。

多年以来，全国许多书法专家和大中专院校的一线教师在书法教学以及书法教材的优化方面做了很多有益的探索和研究。在教材方面，其方向和着力点或为追求书法本身的进一步科学性，或为追求书法品位的风格化（尤其是硬笔方面），或为追求教学手段和资源的丰富化，而大多忽略了如何进一步切合绝大部分学生几乎没有任何书法基础的客观实际，缺少对如何使初学者尽快顺利实现书法入门的研究，在面向全体和面向少数的方向上出现了偏差。

我们认为，教材编写的首要目的是适用于教学，让每一个学生都能把字写得正确、规范、工整、美观，而不要求他们成为书法家。我们依托学校书法教育科研平台，在甄别多家同类教材和重新审视原校本教材的基础上，以我校四十多年书法教育实践所取得的优良成果为依据，总结经验、取长补短，编写出了新的适用于大中专院校，尤其是师范院校的专业书写课教材。本教材兼具科学性的同时，具有独到的实践性和实用性特点，对中小学生和广大书法爱好者也普遍适用。

